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臨時會 第3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5年1月28日（星期三） 10時48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如簽到簿

列席人員：

市政府

市長 盧秀燕	副市長 黃國榮		
秘書處處長 謝佳蓁	民政局局長 吳世瑋 _{代理}	財政局局長 游麗玲	
教育局局長 蔣偉民	經發局局長 張峯源	建設局局長 陳大田 _{代理}	
交通局局長 葉昭甫	都發局局長 李正偉 _{代理}	農業局局長 李逸安 _{代理}	
觀旅局局長 陳美秀	社會局局長 廖靜芝	勞工局局長 林淑媛	
消防局局長 孫福佑	衛生局局長 曾梓展	環保局局長 吳盛忠	
文化局局長 陳佳君 _{代理}	地政局局長 曾國鈞	法制局局長 李善植	
新聞局局長 樂治誼	地稅局局長 沈政安	研考會主委 林鼎超	
原民會主委 楊馨怡	客委會主委 江俊龍	警察局局長 吳敬田	
主計處處長 林淑勤	人事處處長 王素鳳 _{代理}	政風處處長 林煥淳	
水利局局長 范世億	運動局局長 游志祥	數位局局長 林谷隆	
捷工局局長 蘇瑞文			

本會

議政顧問 翁文德 法規研究室主任 謝學銑 議事組主任 黃雅君

主席：張議長清照

紀錄：陳韻涵

主席宣告開會

壹、宣讀確認第2次會議紀錄

決議：備查。

貳、報告市政府自治規則案

本次會期計有：修正「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權限委託辦法」第二條附表等5案報告案。

決議：以上5案，均照法規委員會處理意見，予以備查。

參、討論市政府提案

市政府提案第1至15號案，計15案。

決議：均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

肆、討論議員提案

一、民政委員會：議民字第 001—007 號	計 7 案
二、財政經濟委員會：議財字第 001—008 號	計 8 案
三、教育文化委員會：議教字第 001—013 號	計 13 案
四、交通地政委員會：議交字第 001—024 號	計 24 案
五、警消環衛委員會：議警字第 001—012 號	計 12 案
六、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議都字第 001—036 號	計 36 案
	共計 100 案

決議：均照各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

伍、臨時動議

臨字第 001 號案

案由：建請市政府針對國小低年級、幼兒園學童及特殊教育學校所有學生普發中台灣燈會小提燈案。

決議：請市政府研議辦理。

陸、散會： 11 時 02 分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臨時會第3次會議

本次會議出席議員名單：

楊啓邦、施志昌、李文傑、顏莉敏、楊典忠、張清照、王立任、陳廷秀、吳瓊華、林昊佑、林孟令、張家鉸、曾 威、邱愛珊、陳清龍、謝志忠、陳本添、張澣分、周永鴻、蕭隆澤、賴朝國、羅永珍、吳呈賢、陳淑華、黃馨慧、張廖乃綸、朱暖英、何文海、吳佩芸、劉士州、沈佑蓮、曾朝榮、謝家宜、陳成添、賴順仁、陳政顯、陳俞融、陳文政、張彥彤、黃守達、江肇國、李 中、鄭功進、陳雅惠、林霈涵、賴義鎧、張玉嫻、蔡耀頡、林碧秀、江和樹、林德宇、張芬郁、李天生、吳振嘉、蔡成圭、吳建德、古秀英、朱元宏